

政府采购合同履约验收报告

根据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编号：11N002489428202324401）（项目编号：HZZFCG-2023-203）的约定，2024年12月11日，浙江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受杭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的委托，组织政府采购验收小组对杭州市市民中心行政区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成交供应商浙江耀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服务进行了履约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数量	主要内容	金额 (万元)
1	杭州市市民中心行政区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	1项	杭州市市民中心行政区物业管理服务（详见合同）。	1902.00
合计	1902.00 万元			
合计金额(大写):		人民币壹仟玖佰零贰万元整		
履约验收具体内容	根据甲方安排，本项目采用一次验收。 依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验收方案的相关规定，本次验收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 针对用户需求中所有服务内容的响应情况； 2) 验收实施的内容是否详实、可靠； 3) 验收实施的内容是否达到采购要求的相关标准，并提供证明。			
质量检测机构意见	本次验收活动不委托质量检测机构			

<p>履约验收结论性意见</p>	<p>依据中标单位提交的所有材料,验收小组按照合同约定逐项查阅;额所有内容,一致认为:</p> <p>针对用户需求中的实施工作,完成了杭州市市民中心行政区物业管理服务要求内容。</p> <p>供应商按照本项目的采购需求及合同内容进行了良好的履约,质量良好、服务履行良好。</p> <p>验收小组对本次履约情况的整体评价为:合格。</p>
<p>验收小组成员签字</p>	<p>刘时英</p> <p>刘芳 范田田 徐浩 潘新</p>
<p>代理机构签字 (盖章)</p>	
<p>采购人意见:</p>	<p>同意</p> 

说明:本表一式三份,采购单位、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各一份。